

证券代码：872873

证券简称：国仪测控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西安国仪测控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学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管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，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25 年经营发展的思路和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西安国仪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，编制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、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利润不进行分配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继续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任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审议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2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屈培鑫、赵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议案内容及表决程序等，均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西安国仪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
西安国仪测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